鲁中晨报 今日淄川 广浩河顺电话 13869387661

新闻热线: 3585000

念好"两山论" 画好山水画 走好富民路

太河镇入选省级首批"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实践创新基地

1月4日,刚过完元旦小长假,淄川区太河镇东东峪村村民朱永利就忙着给自家的民宿换床上用品、打扫卫生。"我们村环境好、水也好,节假日、周末来玩的人很多。去年7月份,村里让我把闲置的一套房子改成了民宿,这才半年多就有将近3万的营业额了,可是比种地挣得多了。"朱永利激动地说。

2020年以来,东东峪村凭借保持良好的自然生态和"百泉村"的名头,吸引了大量游客进村游玩。在村主任朱全祥的带动下,已经有5户村民自行改造民宿投入运营,给村民带来可观的收入。在太河镇,像东东峪这样吃"生态"饭的村还有很多。

太河镇地处淄川区东南部,总面积268.7平方公里,淄博市最大的水源保护地——总蓄水量1.83亿立方米的太河水库坐落于境内。太河镇旅游资源丰富,文化底蕴深厚,生态环境优美,境内林深水绿,森林覆盖率高达46%,拥有丰富的旅游资

源,全镇现有中国传统村落9个、省级传统村落21个,还有国内唯一以古村落命名的森林公园——峨庄古村落国家森林公园。依托得天独厚的自然环境和太河水库这个"金字招牌",太河镇大力发展生态旅游、特色富民产业,让太河老百姓在致富路上走得更顺,努力将绿水青山变色更喜人,让金山银山的成色更足。2020年12月31日,山东省生态环境厅正式公布,淄川区太河镇被命名为省级首批"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实践创新基地。

每逢双休日,梦泉劈山山脚下的停车位总是供不应求,各地游客络绎不绝。在景区卖煎饼的张大婶一到这时候就恨不得有三头六臂,"都说靠山吃山、靠水吃水,俺们村挨着劈山真是享福啊,平时俺们都吃够了的煎饼,摊出来接着就卖了,这两天又挣了400多元钱。"太河镇坚持走景区精品化道路,先后打造了

齐山等4A级景区2家,云明山、梦泉、马鞍山等3A级景区3家,凤凰台高山花海、涌泉、海上房、石安峪红叶谷等特色景点十余处,每年能吸引一百多万名游客。全镇旅游从业者1200余人,吸引周边参与农副产品销售的群众4000余人,带动群众年增收400余万元。

在发展深度游上,太河镇也 是下足了功夫,积极发展民宿、 写生等产业。依托国家古村落 森林公园和30个省级以上传统 村落,太河镇政府牵头成立了太 河镇民宿行业联盟和写生行业 协会,规范了行业发展,实现了 民宿和写生行业的抱团作战、集 群发展,拉长乡村旅游产业链。 目前,全镇培育海棠山房、芸弘 山房、柏树宜舍、柳花青庐、叮咚 小院等特色民宿近20处,拥有床 位1000多张,年接待能力可达 20万人次,建成写生基地10家, 每年接待写生爱好者10万人次, 为周边群众提供了就业岗位400

走进太河,经常看到游客们 从后备厢拿出水桶,找个老乡家 灌上水带走。家住张店区马尚 街道的李大哥每周都来一趟, "太河的水真是好喝,回家熬粥 特别黏,家里老人每个星期都让 我来给他灌两桶。"淄川区自 2003年被命名为"中国矿泉水之 乡"后,作为淄川区矿泉水主要 产区的太河镇,矿泉水产业发展 迅猛。近年来,通过采取规范开 采、开展行业服务、统一水源地 标识等措施,发挥整体优势,提 高市场综合竞争力,太河镇已经 拥有"绿赛尔""朗秀""醴云""多 星"等饮用水企业22家,从业人 员超过1000人,年产桶装水 1800万桶、瓶装水300万箱,成 为鲁中地区乃至全省重要的桶 装水产地。"我们太河的水果蔬 菜,都是喝着矿泉水长起来的, 口感和甜度都上佳。去年我种 的13万斤雪桃两个星期就卖光 了,大家都认可我们这里的水果。"下端士村肖玉爱开心地说。 肖玉爱在下端士村担任村书记,

这几年她带领村里的留守妇女平整土地、种苗施肥,硬是在大山里凿出来200多亩的桃园和300亩的高山花海。去年,雪桃成了淄博市场上的抢手货,国庆节的时候来赏花摘桃的人一拨接一拨,忙得肖玉爱好几天没顾得上回家。

太河镇几十年如一日坚守着这片绿水青山,大力发展绿色产业,将绿水青山变成老百姓兜里的钞票,创造了淄博脱贫的太河模式。"太河镇将继续坚持'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发展理念,坚持生态优先,推动绿色发展,以'让天更蓝、山更绿、水更清',让生活更美好为己任,成为太河'两山论'实践基地建设的重要参与者、贡献者和推动者。"太河镇党委书记张行海说。

大众日报淄博融媒体中心 记者 张亚军 通讯员 **闫盛 霆 刘振宇**

淄川公安向"非访"违法犯罪持续亮剑



信访是公民的权利,保护自身合法权益无可厚非,但是必须依法合理表达诉求。记者从淄川警方获悉,自2020年12月22日淄博市公安局组织全市公安机关开展"非访"治理专项行动以来,淄川公安分局牢固树立法治思维、底线思维,坚持依法治访、违法必究,对缠访闹访、以访

谋私等"非访"违法犯罪行为严 厉打击、毫不手软。

2020年12月28日上午8点 许,淄川区王某(化名)组织其10 余名家人到淄川区人民政府上 访,其间,王某身穿白色孝衣到 区政府门前打横幅进行非正常 上访。淄川区公安机关当场将 该10余人带离至区信访部门。 所有人员均表示认识到自己的 错误,签下保证书,同时鉴于该9 人系首次"非访",公安机关依法 对其9人训诫。

同时,淄川公安分局针对企 图以访施压、谋取不正当利益的 涉访违法犯罪行为,及时全面收 集固定证据,坚决依法果断予以打击,狠刹歪风邪气,树立了法治权威。近年来,淄川区李某(化名)多次到淄博市政府、淄川区政府及其他有关单位部门无正当理由上访,并无理取闹,扰乱单位秩序,还以上访为由向某镇政府施压要求补偿。2020年7月30日,淄川公安分局将李某依法刑事拘留,后被淄川区人民检察院批准逮捕。2020年12月底,李某因寻衅滋事罪,被淄川区人民法院依法判处有期徒刑二年,缓刑三年。

2021年1月4日,淄博市五部 门联合发布了《关于依法打击信 访活动中突出违法犯罪行为的通告》,第二条第(三)项规定:以信访或者信访代理为名,借机敛财或者谋取不正当利益;信访人实施上述突出违法犯罪行为的,经相关国家机关工作人员进行劝阻、批评、教育无效的,由公安机关予以警告、训诫、制止;构成违反治安管理处罚;情节严重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数据显示,截至目前淄川公安分局共打击处理"非访"违法犯罪人员102人,其中训诫92人、治安罚款1人、治安拘留7人、刑事拘留1人、判刑1人,对"非访"

违法犯罪形成强力震慑,有力维护了全区信访秩序稳定。警方提醒,淄川区正在开展为期7个月的"非访"专项治理行动,希望广大信访人员要依法、有序信访,不要聚众组织群体性上访,且在上访时要避免影响正常的社会秩序,现实中经常出现在政府机关门前、医院等场所聚众闹访的情况,一旦影响正常的工作秩序,达到一定程度就会构成犯罪,公安机关将依法严厉打击。

大众日报淄博融媒体中心 记者 **张亚军** 通讯员 曹淑 芳 魏薇

今日D01-D04版 地址:淄川松龄东路45号(星辰供水院内) 编辑 周琳琳 校对 孙双

